



高港区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配套设备采购烘干

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SPXDL-20250402）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泰州市, 高港区

一、招标条件

本高港区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配套设备采购烘干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泰州市高港区润港供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项目名称：高港区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配套设备采购烘干设备采购及安装；（2）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3）招标控制价：1963400.79 元；（4）最高限价：本项目招标人期望值 $L=12$ ，最高限价为 $1963400.79 \text{ 元} \times (1-12\%) = 1727792.7 \text{ 元}$ ；（5）交货期：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45 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到位交付使用。中标人逾期的，每日应按货款的 0.3%，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需方因此所受的损失。（6）供货要求：中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招标人要求的质量标准的正品并满足招标人的实际使用需要。中标人需提供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等证明产品质量可靠的相关证件，若不能提供相关证件视同产品不符合需方要求。（7）采购范围及内容：大米烘干设备采购及安装，具体详见招标人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高港区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配套设备采购大米加工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高港区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配套设备采购大米加工设备采购及安装（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应符合下列基本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2、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1）因违约失信等问题正处于调查期间的投标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不同投标人；（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4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5 月 0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将授权委托书（须包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费转账截图发送至邮箱 1147191092@qq.com，报名费支付宝账号为：[15751161108](#)，招标文件每份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江苏彭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高港区刁铺街道财政所后身正东侧）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江苏彭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高港区刁铺街道财政所后身正东侧）会议室

七、其他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的 10%，设备进场到达招标人指定的现场付合同价的 10%，安装、调试完成后付合同价的 40%，验收合格且经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的 97%，余款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二年）满后付清（中标人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泰州市高港区润港供销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高港区](#)

联 系 人：[陈巍](#)

电 话：[189946077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彭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高港区刁铺街道财政所后身正东侧](#)

联系人：汪先生

电话：15751161108

电子邮件：114719109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